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二段416號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陳麗卉

電話：04-7531842

傳真：04-7283264

電子信箱：c3026738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彰化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503813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修正建議表 (376470000A_1150381339_ATTACHMENT1.odt)

主旨：有關115年全國語文競賽競賽內容第1次修正案，業已公告於本年度全國語文競賽網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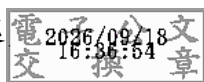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基隆市政府115年9月16日基府教終貳字第115024795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競賽內容已完成第一階段修正，修正項目包含國語朗讀（高中組）、臺灣客語朗讀及臺灣原住民族語言朗讀（僅包含國小組、國中組及高中組）等，請逕至競賽網站 (<https://language115.eduweb.tw/>) 競賽題目公告下載參閱。
- 三、因全國競賽文稿須即早定案，為求決賽過程順利並減少爭議，僅受理第二次修正建議。如使用第一階段修正文稿後仍有修正建議，請填寫競賽內容修正建議表(如附件)，於115年9月29日（星期二）下午5時前逕寄本府承辦人信箱 (c3026738@email.chcg.gov.tw)，俾利彙整報送競賽承辦單位，逾期視為無意見。



四、檢送【競賽內容】第2次修正建議表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國立彰化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員林高級中學、國立鹿港高級中學、國立溪湖高級中學、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和美實驗學校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大慶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達德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